

国务院印发《关于在自由贸易试验区暂时调整有关行政法规、国务院文件和经国务院批准的部门规章规定的决定》

要求建立与试点要求相适应的管理制度

新华社北京1月9日电 经李克强总理签批，国务院日前印发《关于在自由贸易试验区暂时调整有关行政法规、国务院文件和经国务院批准的部门规章规定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决定》明确，为保障自由贸易试验区有关改革开放措施依法顺利实施，在自由贸易试验区暂时调整《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登记条例》等11部行政法规，《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计委关于城市轨道交通设备国产化实施意见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城市快速轨道交通建设管理的通知》2件国务院文件以及《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17年修订)》、《外商投资民用航空业规定》2件经国务院批准的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

《决定》要求，国务院有关部门和上海市、广东省、天津市、福建省、辽宁省、浙江省、河南省、湖北省、重庆市、四川省、陕西省

人民政府要根据有关行政法规、国务院文件和经国务院批准的部门规章的调整情况，及时对本部门、本省市制定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作相应调整，建立与试点要求相适应的管理制度。

此前，国务院于2017年3月批准印发辽宁、浙江、河南、湖北、重庆、四川、陕西7个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以及全面深化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改革开放方案，明确了上述自由贸易试验区实行的相关改革开放措施。2017年6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自由贸易试验区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明确了对自由贸易试验区之外领域的外商投资企业的设立、变更以及合同章程实施备案管理，同时，在采矿业、制造业、交通运输业、信息技术服务业、金融业、租赁和商业服务业、教育、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领域进一步深化改革和扩大开放。

我国将推动制定世界海关跨境电商国际规则

据新华社北京1月9日电(记者申铖 刘红震)记者9日从海关总署了解到，中国海关正在牵头制定《跨境电商标准框架》，这将成世界海关跨境电商监管与服务的首个指导性文件。

为了更好地推动跨境电商的

监管与服务，海关总署国际司司长赵霞霞表示，中国海关正在积极推动制定世界海关跨境电商国际规则，牵头制定《跨境电商标准框架》，并在此基础上形成世界海关组织跨境电商监管基本原则。

因涉嫌行贿、受贿犯罪

房峰辉被移送军事检察机关

新华社北京1月9日电 日前，经党中央批准，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委员房峰辉(中共中央军

事委员会原委员、中央军委联合参谋部原参谋长)因涉嫌行贿、受贿犯罪，被移送军事检察机关依法处理。

今冬流感为何“来势汹汹”?

国家卫计委：今冬流行的优势毒株有变化
世卫官员：北半球流感季可能形势严峻

新华社北京1月9日电(记者陈聪)2017年入冬以来，我国流感活动水平上升较快，很多人感觉今冬流感“来势汹汹”。国家卫生计生委医政医管局副局长焦雅辉9日就此回应说，今冬流行的优势毒株已有多年未成为优势毒株，导致人群缺乏免疫屏障，易感人群增多，这是造成今冬疫情高发的原因之一。

中国国家流感中心最新数据显示，2017年第52周，我国南、北方省份流感活动均处于冬季流行高峰期，但仍呈现上升趋势。目前检测到的主要流感病毒为乙型Yamagata系病毒。

焦雅辉在当天举行的国家卫计委新闻发布会上说，今冬流行的流感病毒未发现影响流感病毒传播力、疾病严重性和耐药性的变异。现有的神经氨酸酶抑制剂，比如奥司他韦(达菲)等抗病毒药依然是有效的。

高景一号03和04星成功发射 中国航天发射2018年迎来“开门红”

据新华社太原1月9日电(李国利 赵金龙)1月9日11时24分，我国在太原卫星发射中心用长征二号丁运载火箭，将高景一号03、04星发射升空，卫星顺利进入预定轨道，中国航天2018年首次发射任务取得圆满成功。

高景一号03、04星具有0.5米级高分辨率，可实现连续条带成像、多条带拼接成像、立体成像、多目标成像，具有宽覆盖、多目标、多模式、快应用等特点。

这次任务是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自主发展的商业遥感卫星星座的第二次发射，目的是探索实现我国高分辨率遥感卫星商业化运营。

据了解，国家卫计委已组织专家制定了《流行性感冒诊疗方案(2018版)》，要求对老年人、儿童、孕妇、有基础性疾病的重点人群要及时治疗和使用抗病毒药物，对重症患者要集中收治到具备条件的医院，派驻省级专家到医院加强指导。

虽然流感病毒“来势汹汹”，但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有关专家指出，总体上，近期全国的流感病毒活动仍处在较高水平，但各地区流行水平和高峰时间会有所差异，预计多数地区随着学校和托幼机构放寒假，季节性高峰将出现回落。

新华社北京1月9日电(记者张森)目前北半球许多温带国家进入季节性流感高发季，世界卫生组织“全球流感规划”主任张文庆8日在接受新华社记者书面采访时指出，基于流行毒株和疫苗推荐分析，北半球此次流感季可能形势严

浙江试点在线司法鉴定 倒逼“鉴定黄牛”下线

据新华社杭州1月9日电(陈晓波 顾小立)记者9日从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司法厅获悉，浙江在杭州余杭上线运行在线鉴定系统平台，平均鉴定期限从3个月以上缩短为25天以内，操作、数据全程留痕也遏倒了“鉴定黄牛”的生存空间。

近年来，浙江民商事纠纷多发，而随着民事活动日益复杂，需

应对系统”，密切监测全球的流感形势，这包括监测季节性流感、人畜共患型流感和罕见的流感大流行。

张文庆说，当前美国境内甲型H3N2流感病毒流行占主导；中国则是乙型流感病毒的Yamagata系毒株占流行优势，甲型H1N1和甲型H3N2流感病毒共同流行。

“疫苗接种是降低流感发病率和死亡率的最主要干预手段。”张文庆说，“流感疫苗在过去几十年中验证了技术成熟和安全性，并获得各国医药监管机构的许可。为寻求防护，民众首先应该接种流感疫苗。”

每年，世卫都基于对下一个季节流感病毒流行株的预测结果提供全球流感疫苗株的推荐意见，各国疫苗企业根据预测结果生产当年的流感疫苗。

据新华社杭州1月9日电(陈晓波 顾小立)记者9日从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司法厅获悉，浙江在杭州余杭上线运行在线鉴定系统平台，平均鉴定期限从3个月以上缩短为25天以内，操作、数据全程留痕也遏倒了“鉴定黄牛”的生存空间。

近年来，浙江民商事纠纷多发，而随着民事活动日益复杂，需

根据世卫发布的2017年至2018年北半球流感季疫苗构成推荐意见，本流感季三价流感疫苗应涵盖两种甲型(H1N1和H3N2)和乙型流感病毒的一个谱系。目前，中国使用世卫推荐的三价流感疫苗。

张文庆说，本季三价流感疫苗含有的乙型流感毒株成分，并非是中国占流行优势的Yamagata系毒株。但即使流感疫苗与流行株并不紧密契合，流感疫苗仍可以对不同但相关的流感病毒感染提供保护，预防与流感相关的疾病。

对普通民众而言，张文庆建议，勤洗手并用正确的方法擦干；咳嗽或打喷嚏时遮盖口鼻；发觉不适、高烧与其他流感症状时及早自我隔离；避免与病人紧密接触等。此外，对已出现严重症状或持续出现与流感感染相关的症状如肺炎、败血症时，应该寻求医疗咨询，尽早接受治疗。

西洪大桥及接线工程(环镇北路—北环快速路)环境影响评价第二轮公示

宁波通途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拟建设西洪大桥及接线工程(环镇北路—北环快速路)，现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第二轮公示，公示详细内容请见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

公司(<http://www.nbuci.com>)及浙江仁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http://www.rxhky.com>)。

宁波通途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资格预审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福明路(长寿路—兴宁路)工程二期项目高架桥美化工程施工已由宁波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甬发改审批[2008]24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宁波市市政工程前期办公室，建设资金来自市城建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资格预审。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位于鄞州区。
规模：主线高架道路及匝道长度共约8.5km。
招标控制价：约2537万元，具体金额详见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计划工期：120日历天
招标范围：绿化、涂装及其附属工程的施工。
标段划分：1个。
质量要求：国家施工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
安全要求：合格。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1 申请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营业执照中经营范围必须包含园林绿化，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1.2 申请人的业绩要求：2015年1月1日以来，完成过单项合同金额达到招标控制价60%及以上的园林景观绿化工程施工，完成时间以质量监督报告出具的时间或竣工验收备案表(或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中的竣工时间为准，施工业绩根据以下资料确认：①中标通知书(法定招标项目提供。如为非法定招标项目，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②施工合同(如合同未备案，且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系统中未能查到备案情况的，应提供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项目招投标监管机构出具的证明)③竣工验收

福明路(长寿路—兴宁路)工程二期项目高架桥美化工程施工

资料、④可查询该业绩情况的行政主管部门有效联系方式或公示网址共四项资料确认，缺少其中任何一项的，该业绩不予认可。(如上述资料不能体现项目实际造价或规模的，还需提供审计报告等证明材料，最终以资格审查委员会讨论决定为准)。

3.1.3 投标申请人须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登记信息的，其相关内容已经该系统审核通过；
3.1.4 投标申请人如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具有施工信用等级须为C级及以上(以资格预审之日所在季度的企业信用评价等级为准)；
3.1.5 投标申请人无不良行为记录(不良行为记录界定的范围为：国家、浙江省、宁波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通报停止投标活动且处在被停止投标期间内)；
3.1.6 企业注册地在浙江省行政区域以外的投标申请人已通过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备案登记。
3.1.7 投标申请人须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登记信息的，人工工资担保须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里显示：
(1)已在宁波市行政区域内审核通过(适用于企业注册地在宁波大市范围内的申请人)；
(2)已在宁波市海曙、江北、鄞州任一区审核通过(适用于企业注册地在宁波大市范围外的申请人)。
3.2 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3.2.1 拟派项目经理资格须具备园林绿化类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或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含临时建造师，临时建造师年龄需在60周岁以下)，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环城南路西延(薛家南路—机场路)一期工程桥面美化综合整治工程施工资格预审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环城南路西延(薛家南路—机场路)一期工程桥面美化综合整治工程施工已由宁波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甬发改审批[2016]548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宁波市市政工程前期办公室，建设资金来自按照属地和共享共建原则，由市、区两级统筹解决，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资格预审。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位于海曙区。
规模：主线高架道路及匝道长度共约7.5km。
招标控制价：约2042万元，具体金额详见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计划工期：120日历天
招标范围：绿化、涂装及其附属工程的施工。
标段划分：1个。
质量要求：国家施工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
安全要求：合格。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1 申请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营业执照中经营范围必须包含园林绿化，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1.2 申请人的业绩要求：2015年1月1日以来，完成过单项合同金额达到招标控制价60%及以上的园林景观绿化工程施工，完成时间以质量监督报告出具的时间或竣工验收备案表(或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中的竣工时间为准，施工业绩根据以下资料确认：①中标通知书(法定招标项目提供。如为非法定招标项目，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②施工合同(如合同

未备案，且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系统中未能查到备案情况的，应提供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项目招投标监管机构出具的证明)③竣工验收资料、④可查询该业绩情况的行政主管部门有效联系方式或公示网址共四项资料确认，缺少其中任何一项的，该业绩不予认可。(如上述资料不能体现项目实际造价或规模的，还需提供审计报告等证明材料，最终以资格审查委员会讨论决定为准)。

3.1.3 投标申请人须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登记信息的，其相关内容已经该系统审核通过；
3.1.4 投标申请人如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具有施工信用等级须为C级及以上(以资格预审之日所在季度的企业信用评价等级为准)；
3.1.5 投标申请人无不良行为记录(不良行为记录界定的范围为：国家、浙江省、宁波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通报停止投标活动且处在被停止投标期间内)；
3.1.6 企业注册地在浙江省行政区域以外的投标申请人已通过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备案登记。
3.1.7 投标申请人须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登记信息的，人工工资担保须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里显示：
(1)已在宁波市行政区域内审核通过(适用于企业注册地在宁波大市范围内的申请人)；
(2)已在宁波市海曙、江北、鄞州任一区审核通过(适用于企业注册地在宁波大市范围外的申请人)。
3.2 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3.2.1 拟派项目经理资格须具备园林绿化类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或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含临时建造师，临时建造师年龄需在60周岁以下)，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证(B证)；

3.2.2 拟派项目经理须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登记信息的，其相关内容已经该系统审核通过；
3.2.3 拟派项目经理无不良行为记录(不良行为记录界定的范围为：国家、浙江省、宁波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通报停止投标活动且处在被停止投标期间内)；
3.2.4 拟派项目经理须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具有施工信用等级须为C级及以上(以资格预审之日所在季度的企业信用评价等级为准)；
3.2.5 投标申请人无不良行为记录(不良行为记录界定的范围为：国家、浙江省、宁波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通报停止投标活动且处在被停止投标期间内)；
3.2.6 企业注册地在浙江省行政区域以外的投标申请人已通过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备案登记。
3.2.7 投标申请人须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登记信息的，人工工资担保须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里显示：
(1)已在宁波市行政区域内审核通过(适用于企业注册地在宁波大市范围内的申请人)；
(2)已在宁波市海曙、江北、鄞州任一区审核通过(适用于企业注册地在宁波大市范围外的申请人)。
3.2 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3.2.1 拟派项目经理资格须具备园林绿化类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或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含临时建造师，临时建造师年龄需在60周岁以下)，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3.2.3 如有补充的招标(资格预审)文件请关注本网站，自行下载，不另行提供纸质版补充文件。

4.4 本项目不接受窗口购买招标(资格预审)文件，有意参加投标的交易单位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前，须先办理《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证》，详情请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nbidding.gov.cn>)查阅办事指南中《关于启动网上办理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证的通知》。
4.5(网上下载标书系统操作手册)详见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资料下载”栏(咨询电话：0574-87187966陈工)。
4.6 有关本项目招标的其他事项，请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
5.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5.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2018年01月19日10时00分，地点为市行政服务中心4楼(宁穿路1901号，具体会议室详见当天电子指示屏)。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宁波日报、中国宁波网(www.cnnb.com.cn)和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nbidding.gov.cn)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波市市政工程前期办公室
联系人：陈能辉
招标代理机构：宁波德威工程造价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高新区星海南路100号华商大厦6楼
联系人：王皓、俞蒙蒙
电话：0574-87684881、13736140496
传真：87686776